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2-23970771

聯絡人：黃佳杏

電 話：02-77367442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040021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班別暨報名方式(0021000A00_ATTCH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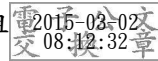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請 貴局（府）協助函轉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3、4月辦理之「104年科學學習中心國中小教師研習營春季班」活動，並請 鼓勵所屬國民中小學及國教輔導團教師參與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104年2月16日館科字第10400010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研習班別暨報名方式如附件，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科學教育組魯志玉小姐，電話04-23226940轉767，e-mail：cylu@mail.nmns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花府

104/03/02



1040038401